未涉及领域事项说明

|  |
| --- |
| （1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：乡镇（街道）没有相关权限，应由县以上主管部门进行公开。（2）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：乡镇（街道）没有相关权限，应由县以上主管部门进行公开。（3）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：乡镇（街道）没有相关权限，应由县以上主管部门进行公开。（4）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：乡镇（街道）没有相关权限，应由相关户籍管理部门进行公开。 |